证券代码:600958 证券简称:东方证券 公告编号:2019-005

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获准变更业务范围并修改《公司章程》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7年9月27日召开的2017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与东方花旗证券有限公司业务区分的议案》,会议同意公司与东方花旗关于证券承销与保荐业务的业务区分方案;同意对公司经营范围中关于证券承销的条款进行相应变更并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签订相关协议、办理申请增加该业务范围相关手续或根据监管要求作出有关调整等;同意公司在变更业务范围相关事项获得中国证监会批准后,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办理修改公司经营范围涉及的修订《公司章程》等法律文件及其他相关事宜(详见公司2017-071号公告)。

近日,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监管局(以下简称“上海证监局”)《关于核准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变更业务范围的批复》(沪证监许可[2019]8号)。该批复核准公司变更业务范围,将业务范围中的“经营限于国债、政策性银行金融债、短期融资券及中期票据的证券承销业务”变更为“经营限于国债、地方债等政府债、政策性银行金融债、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主管的融资品种(包括但不限于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的证券承销业务”。

公司根据股东大会授权及上海证监局批复修改《公司章程》中经营范围相关条款,具体如下:

原条款	修改条款
第十四条公司经营范围为:证券经纪;融资融券;证券投资咨询;与证券交易、证券投资活动有关的财务顾问;证券自营;证券投资基金代销;为期货公司提供中间介绍业务;代销金融产品;证券承销(限国债、政策性银行金融债、短期融资券及中期票据);股票期权做市业务;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公司的经营范围以公司登记机关核准的项目为准。 公司应当按照证券监督管理机构批准的经营范围开展各项业务,也可以经营证券监督管理机构批准的其他业务。	第十四条公司经营范围为:证券经纪;融资融券;证券投资咨询;与证券交易、证券投资活动有关的财务顾问;证券自营;证券投资基金代销;为期货公司提供中间介绍业务;代销金融产品;证券承销(限国债、地方债等政府债、政策性银行金融债、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主管的融资品种(包括但不限于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股票期权做市业务;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公司的经营范围以公司登记机关核准的项目为准。 公司应当按照证券监督管理机构批准的经营范围开展各项业务,也可以经营证券监督管理机构批准的其他业务。

修订后的《公司章程》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香港联交所网站(http://www.hkexnews.hk)及公司网站(http://www.dfzq.com.cn)。公司将根据相关要求依法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等事项。

特此公告。

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1月29日

证券代码:000532 证券简称:华金资本 公告编号:2019-007

珠海华金资本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子公司获准挂牌新三板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概述

珠海华金资本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控股子公司珠海华冠电容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冠电容器”)于近日收到全国中小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关于同意珠海华冠电容器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的函》(股转系统函[2019]297号),同意华冠电容器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的函。同时华冠电容器申请挂牌时股东人数未超过200人,按规定中国证监会豁免核准华冠电容器股票公开转让,挂牌后纳入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管。华冠电容器将按照有关规定办理挂牌手续。

二、华冠电容器基本情况

社会信用代码:91440400745516212W

法定代表人:谢耘

注册资本:8,000万元

住所:珠海市高新区金鼎工业园华冠路1号华冠科技工业园1栋厂房第三层(519085)

成立日期:2002年11月26日

经营范围:片式电容器、电子元器件、电子产品的生产、销售。

股东构成: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股权比例
珠海华金资本股份有限公司	64,000,000	80%
珠海清华科技园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16,000,000	20%
合计	80,000,000	100%

三、华冠电容器挂牌对公司的影响

华冠电容器在新三板挂牌,有利于进一步完善法人治理结构,提升品牌影响力和市场竞争力,拓宽融资渠道,促进华冠电容器持续健康发展,同时,丰富公司在资本市场的布局,提升公司资产流动性和资产价值,实现股东利益最大化。

四、备查文件

《关于同意珠海华冠电容器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的函》(股转系统函[2019]297号)。

特此公告。

珠海华金资本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1月30日

证券代码:002819 证券简称:东方中科 公告编号:2019-009

北京东方中科集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监事通过大宗交易减持转让公司股票给其配偶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东方中科集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1月29日接到公司职工监事肖家忠先生减持公司股份的通知,肖家忠先生因个人原因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大宗交易系统减持转让总数量为103,500股的公司股票给其配偶李钧女士,占公司总股本的0.09%;本次减持转让后,肖家忠先生本人持有公司股票310,500股,约占公司总股本的0.26%,肖家忠先生配偶李钧女士持有公司股份持有公司股票241,5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20%。

一、股东减持情况

1、股东减持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期间	减持均价	减持股数(股)	减持比例(%)
肖家忠	集中竞价交易				
	大宗交易	2019年1月29日	19.4元/股	10.35	0.09
	其它方式				
	合计			10.35	0.09

2、股东本次减持前后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减持前持有股份		本次减持后持有股份	
		股数(万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数(万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肖家忠	合计持有股份	41.40	0.34	31.05	0.26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41.40	0.34	31.05	0.26
	有限售条件股份	0	0	0	0

二、其他相关说明

1、肖家忠先生向其配偶转让公司股份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证监会公告[2017]9号)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2、本次减持转让完全通过大宗交易进行,无需事前披露相关减持计划。

3、肖家忠先生未在相关文件中做出过最低减持价格的承诺。

三、备查文件

1、肖家忠先生减持情况说明;

特此公告。

北京东方中科集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零一九年一月三十日

证券代码:600686 证券简称:金龙汽车 公告编号:临2019-013

厦门金龙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年度业绩预减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1. 公司营业收入预计185亿元左右。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5亿元左右,同比减少68.7 %左右。

一、本期业绩预告情况

(一)业绩预告期间

2018年1月1日至2018年12月31日。

(二)业绩预告情况

1.经财务部门初步测算,公司营业收入预计185亿元左右。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5亿元左右,同比减少68.7 %左右。

2.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0.3亿元左右,同比减少89.6 %左右。

二、上年同期业绩情况

(一)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4.79亿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3.0亿元。

(二)每股收益:0.75元。

三、本期业绩预减的主要原因

本期业绩预减的主要原因为主营业务方面的影响,去年子公司苏州金龙恢复新能源补助资质后,其于2016年1月1日至9月13日之间完成销售并上牌的合规新能源车辆可以申请中央财政补助收入,据此确认上述车辆的中央财政补贴收入7.99亿元,影响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3.60亿元,今年没有该事项。

四、风险提示

公司不存在影响本次业绩预告内容准确性的重大不确定因素。

五、其他说明事项

以上预告数据仅为初步核算数据,具体准确的财务数据以公司正式披露的经审计后的2018年年报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厦门金龙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1月30日

股票代码:002842 股票简称:翔鹭钨业 公告编号:2019-004

广东翔鹭钨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股份完成的公告

珠海市奥创丰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原:广州市力奥盈辉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广东翔鹭钨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12月13日披露了《关于股东股份减持计划的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18-070),公司股东珠海市奥创丰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原:广州市力奥盈辉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奥创投资”)计划以集中竞价方式减持本公司股份不超过1,700,000 股,不超过本公司总股本比例1%。

公司于近日收到奥创投资的《股东减持股份进展告知函》,截止2019年1月29日,奥创投资通过集中竞价减持股份共1,699,41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奥创投资股份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计划已实施完毕,现将具体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一、股东减持股份情况

1、股东持股变动情况

姓名	减持方式	减持时间	减持均价(元)	减持股数(股)	减持股份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珠海市奥创丰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集中竞价	2018年12月17日	16.6538	94,000	0.055%
	集中竞价	2018年12月18日	16.134	350,700	0.206%
	集中竞价	2018年12月19日	15.8812	26,000	0.015%
	集中竞价	2018年12月20日	16.0122	5,500	0.003%
	集中竞价	2018年12月21日	15.8741	18,500	0.011%
	集中竞价	2018年12月24日	15.9907	254,500	0.150%
	集中竞价	2018年12月25日	15.56	83,500	0.049%
	集中竞价	2018年12月26日	15.4768	274,110	0.161%
	集中竞价	2018年12月27日	15.487	301,900	0.178%
	集中竞价	2018年12月28日	15.0933	23,000	0.014%
	集中竞价	2019年1月2日	15.1744	219,800	0.129%
	集中竞价	2019年1月4日	15.5951	47,900	0.028%
	合计	—	—	1,699,410	1.000%

2、股东本次减持前后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减持前持有股份		本次减持后持有股份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珠海市奥创丰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合计持有股份数	5,860,023	3.447%	3,560,613	2.094%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5,860,023	3.447%	3,560,613	2.094%
	有限售条件股份	0	0	0	0

注:奥创投资于2018年9月28日告知公司,计划以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3,400,000股,不超过公司总股本比例2%,减持期间为公司公告日起3个交易日后的6个月内,目前通过大宗交易方式的减持仍在实施中。本表减持股数变动中有600,000股是通过大宗交易减持。

二、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1、股东承诺及履行情况

根据《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和《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公告书》,奥创投资就股份锁定及减持事项做出以下承诺: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公司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所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其所持有的该等股份。在上述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本次发行的发行价。若公司股票在锁定期内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上述减持价格应相应作除权除息处理。本公司减持公司股份前,将提前三个交易日予以公告,并按照证券交易所的规则及时、准确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截至本公告日,奥创投资未出现违反其股份锁定与股份减持相关承诺的情形。本次减持事项与奥创投资此前已披露的承诺一致。

2、奥创投资本次减持未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业务规则的规定。

3、奥创投资不是公司控股股东,本次权益变动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不会导致公司基本面发生重大变化,不会对公司的持续性经营产生影响。

三、备查文件

1、《股东减持股份进展告知函》。

广东翔鹭钨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1月30日

证券代码:603636 证券简称:南威软件 公告编号:2019-006

南威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协议转让部分公司股份完成过户登记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本次股份协议转让的基本情况

2019年1月11日,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吴志雄先生与上海云鑫创业投资有限公司(系浙江蚂蚁小微金融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云鑫”)签署了《股份转让协议》,将其所持有的29,897,678股A股无限售流通股股票转让给上海云鑫,所转让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5.68%。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9年1月12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控股股东签署股份转让协议暨权益变动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19-001)、《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吴志雄)》及《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上海云鑫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二、股份过户完成及协议转让前后持股情况

2019年1月29日,交易双方收到由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过户登记确认书》,本次股份转让已于2019年1月28日完成过户登记手续。本次股份转让过户前后双方持股情况如下: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吴志雄	298,976,786	56.77%	269,079,108	51.09%
上海云鑫	0	0%	29,897,678	5.68%

本次股份协议转让过户完成后,吴志雄先生仍是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三、备查文件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过户登记确认书》。

特此公告。

南威软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1月29日

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诺安精选价值混合基金参加中信建投证券认购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为答谢广大投资者长期以来的信任与支持,向广大投资人提供更好的服务,经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建投证券”)协商一致,决定自2019年1月30日至2019年2月25日期间,旗下诺安精选价值混合参与中信建投证券的认购费率优惠活动。现将有关事宜公告如下:

一、适用基金

诺安精选价值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001900,以下简称“诺安精选价值混合”)

二、活动时间

2019年1月30日至2019年2月25日期间。若诺安精选价值混合提前结束募集,认购费率优惠活动自募集结束之日起结束。

三、适用基金费率

1、活动期间,投资者通过中信建投证券认购本公司前述基金,享受如下优惠:认购费率有1折优惠。原认购费为固定费用的按原认购费率执行,不再享有优惠。

2、原认购费率指基金公开法律文件上注明的费率。前述优惠活动的时间及相关业务安排如有变更,敬请投资者留意本公司及中信建投证券的相关公告。

四、重要提示

1、本优惠活动的折扣费率由中信建投证券决定和执行,本公司根据中信建投证券提供的折扣费率办理。业务开始或结束办理的具体时间及具体程序以中信建投证券的有关规定为准,如有变动,敬请投资者留意中信建投证券的有关公告。

2、投资者就了解诺安精选价值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详细情况,请仔细阅读刊登在2019年1月5日《中国证券报》和本公司网站上的《诺安精选价值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诺安精选价值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发售公告》以及基金合同等相关法律文件。

3、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预示其未来表现。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的业绩并不构成本基金业绩表现的保证。投资者投资于本公司管理的基金时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托管协议、招募说明书等文件及相关公告,如实填写或更新个人信息并核对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选择与自己风险识别能力和风险承受能力相匹配的基金产品。

4、本公告的有关内容在法律法规允许范围内由本公司负责解释。

五、投资者可以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情况:

1、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8-888-108

网址:www.csc108.com

2、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888-8998

网址:www.lionfund.com.cn

特此公告。

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一九年一月三十日

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诺安精选价值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延长募集时间的公告

诺安精选价值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001900,以下简称“本基金”)经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5】2162号文和证监许可【2018】1869号文批准募集,原定募集时间为2019年1月8日到2019年2月1日。

为充分满足投资者的投资需求,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以及《诺安精选价值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诺安精选价值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诺安精选价值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发售公告》等文件的相关规定,经本基金管理人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本基金托管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及本基金销售代理机构协商,决定将本基金募集时间延长至2019年2月25日。

投资者就了解诺安精选价值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详细情况,请仔细阅读刊登在2019年1月5日《中国证券报》和本公司网站上的《诺安精选价值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诺安精选价值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发售公告》以及基金合同等相关法律文件。

投资者可以通过拨打本公司客户服务电话400-888-8998,或至本公司网站www.lionfund.com.cn了解相关情况。

特此公告。

风险提示:

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预示其未来表现。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的业绩并不构成本基金业绩表现的保证。投资者投资于本公司管理的基金时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托管协议、招募说明书等文件及相关公告,如实填写或更新个人信息并核对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选择与自己风险识别能力和风险承受能力相匹配的基金产品。

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一九年一月三十日

证券代码:603676 证券简称:卫信康 公告编号:2019-007

西藏卫信康医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通过药品GMP认证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西藏卫信康医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资子公司内蒙古白医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白医制药”)收到内蒙古自治区药品监督管理局颁发的《药品GMP证书》,现就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GMP证书相关情况

企业名称:内蒙古白医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证书编号:NM20190135

公司地址:内蒙古乌兰浩特经济技术开发区中央大路5号

认证范围:冻干粉针剂(203车间)、小容量注射剂(非最终灭菌、502车间)

发证时间:2019年1月28日

有效期至:2024年1月27日

发证机关:内蒙古自治区药品监督管理局

二、生产线、设计能力及主要生产品种

本次GMP认证涉及车间2个,为冻干粉针剂(203车间)、小容量注射剂(非最终灭菌、502车间),本次认证累计投入约680万元(未经审计),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生产车间	设计产能	主要生产品种
1	冻干粉针剂(203车间)	1,600万瓶	小儿注射用多种维生素(13)
2	小容量注射剂(非最终灭菌、502车间)	1,000万支	小儿多种维生素注射液(13)

三、主要产品的市场情况

序号	药品名称	剂型	适应症
1	小儿注射用多种维生素(13)	冻干粉针剂	本品适用于接受肠外营养的11周岁以下患者维生素缺乏的预防。
2	小儿多种维生素注射液(13)	小容量注射剂	

小儿注射用多种维生素(13)、小儿多种维生素注射液(13)均为含13种维生素的复合维生素注射剂,适用于接受肠外营养的11周岁以下患者维生素缺乏的预防。原研产品为Infuvite?Pediatric,于2001年被美国FDA批准上市,但尚未进入国内市场。

目前,白医制药是国内唯一取得生产批件的专门用于小儿的13种复合维生素制剂的生产厂家,但有关药品尚未生产销售。

除白医制药外,经检索有华北制药集团制剂有限公司、北京阜康仁生物制药科技有限公司、南京优利制药有限公司等企业申报了类似品种的临床,未检索到有其他企业提交了申报生产注册申请。

目前,临床上常用注射用水溶性维生素和脂溶性维生素注射液(I)或注射用脂溶性维生素(I)来配制,维生素的剂量未能满足小儿的特殊需求,补充的维生素普遍存在剂量不足。小儿注射用多种维生素(13)、小儿多种维生素注射液(13)上市将为临床提供一种能符合医学共识的小儿专用肠外维生素制剂。

四、对公司影响及风险提示

本次白医制药通过GMP认证并获得GMP证书,不会对公司及子公司当期经营产生重大影响,有利于公司获得优先审评的2个国家级新药的产业化,保持稳定的产品质量和充足的生产能力,更好的满足市场需求。

由于药品的行业特点,产品销售情况可能受到市场环境、行业政策等因素影响,具有较大的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审慎决策,注意防范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西藏卫信康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1月30日

山东新潮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本次终止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独立意见

山东新潮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1月29日召开的第十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根据《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和《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作为公司独立董事,我们对董事会提出的本次终止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事项发表如下独立意见:

一、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本次终止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本次终止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公司本次终止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事项是基于外部经营环境变化及公司实际情况所做出的慎重决定;不会对公司正常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并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公司财务费用,进一步增强公司的运营能力,促进公司业务稳定发展。

鉴此,我们同意公司终止实施“标的资产(Hoople油田资产)油田开发项目”及“补充标的资产(Hoople油田资产)运营资金”项目,变更剩余募集资金用途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同意本次变更剩余募集资金用途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计划如下:一是将境内剩余募集资金账户余额5,629,078.03元人民币及后续收到利息(如有)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公司日常生产经营;将完成补充Howard和Borden油田资产的油田开发项目资金及运营资金项目后的境外专户余额48,347.72美元及后续收到利息(如有)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境外油田的日常运营;二是公司前期已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共计90,250.00万元人民币暂时用于补充公司及下属全资子公司的流动资金,本次将部分募投项目终止后,前述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90,250.00万元人民币将转为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不再归还至相应的募集资金专户。

独立董事:杜 晶 杨 旌 张晓峰

日期:2019年1月29日

证券代码:600777 证券简称:新潮能源 公告编号:2019-008

山东新潮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提示:

★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了本次会议。

★ 无任何董事对本次董事会投反对或弃权票。

★ 本次董事会审议的议案均获通过。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

2、本次会议通知于2019年1月22日以通讯通知的方式发出。

3、本次会议于2019年1月29日下午以现场举手表决和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4、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董事9人。

5、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刘珂先生主持,公司部分监事和高管等列席了会议。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鉴于当前公司的融资环境和公司所面临的实际困难,为保证资金安全,维护公司及股东利益,控制企业经营及财务风险,董事会同意终止公司发行股份购买浙江犇宝实业投资有限公司100%股权时募集的部分配套资金的部分投资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即同意公司终止实施“标的资产(Hoople油田资产)油田开发项目”及“补充标的资产(Hoople油田资产)运营资金”项目,变更剩余募集资金用途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董事会同意本次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计划如下:一是将境内剩余募集资金账户余额5,629,078.03元人民币及后续收到利息(如有)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公司日常生产经营;将完成补充Howard和Borden油田资产的油田开发项目资金及运营资金后的境外专户余额48,347.72美元及后续收到利息(如有)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境外油田的日常运营;同意将本议案提交公司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详见同日披露的《山东新潮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终止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本次终止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事项的具体情况详见同日披露的《山东新潮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终止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10)。

2、会议审议通过了《山东新潮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办法》。

为了规范公司关联交易行为,提高公司规范运作水平,保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董事会同意公司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发布的《上市公司关联交易实施指引》制定的《山东新潮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办法》。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本次制定的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的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的《山东新潮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办法》。

3、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公司于2019年2月18日召开公司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关于终止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和《山东新潮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办法》。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公司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内容详见同日披露的《山东新潮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19-011)。

三、上网公告附件

1、《山东新潮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终止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独立意见》。

2、《山东新潮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办法》。

3、《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山东新潮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终止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山东新潮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1月30日

证券代码:600777 证券简称:新潮能源 公告编号:2019-009

山东新潮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提示:

★ 公司全体监事出席了本次会议。

★ 无任何监事对本次监事会投反对或弃权票。

★ 本次监事会所有议案均获通过。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

2、本次会议通知于2019年1月22日以通讯通知的方式发出。

3、本次会议于2019年1月29日下午以现场举手表决和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4、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参加会议的监事3人。

5、本次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陈启航先生主持,公司部分高管人员列席了会议。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公司监事会审核意见:

1、监事会同意终止公司发行股份购买浙江犇宝实业投资有限公司100%股权时募集的部分配套资金的部分投资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即同意公司终止实施“标的资产(Hoople油田资产)油田开发项目”及“补充标的资产(Hoople油田资产)运营资金”项目,变更剩余募集资金用途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同意本次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计划如下:一是将境内剩余募集资金账户余额5,629,078.03元人民币及后续收到利息(如有)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公司日常生产经营;将完成补充Howard和Borden油田资产的油田开发项目资金及运营资金后的境外专户余额48,347.72美元及后续收到利息(如有)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境外油田的日常运营;二是公司前期已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共计90,250.00万元人民币暂时用于补充公司及下属全资子公司的流动资金,本次将部分募投项目终止后,前述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90,250.00万元人民币将转为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不再归还至相应的募集资金专户。同意将本议案提交公司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2、监事会认为,鉴于当前公司的融资环境和公司所面临的实际困难,为保证资金安全,维护公司及股东利益,控制企业经营及财务风险,本次终止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事项,不会对公司正常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并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财务费用,进一步增强公司的运营能力,促进公司业务稳定发展。

3、监事会认为,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等的规定,公司本次终止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公司本次终止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事项的具体情况详见同日披露的《山东新潮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终止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10)。

三、上网公告附件

无。

特此公告。

山东新潮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9年1月30日

证券代码:600777 证券简称:新潮能源 公告编号:2019-010

山东新潮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终止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主要内容:终止公司发行股份购买浙江犇宝实业投资有限公司100%股权时募集的部分配套资金的部分投资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即同意公司终止实施“标的资产(Hoople油田资产)油田开发项目”及“补充标的资产(Hoople油田资产)运营资金”项目,变更剩余募集资金用途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拟变更募集资金投向的金额:将剩余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908,460,898.10元人民币(包括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和理财产品收益并扣除银行手续费)及后续利息(如有)永久补充境内外流动资金,用于公司日常生产经营。具体如下:一是将境内剩余募集资金账户余额5,629,078.03元人民币及后续收到利息(如有)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公司日常生产经营;将完成补充Howard和Borden油田资产的油田开发项目资金及运营资金后的境外专户余额48,347.72美元及后续收到利息(如有)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境外油田的日常运营;二是公司前期已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共计90,250.00万元人民币暂时用于补充公司及下属全资子公司的流动资金,本次将部分募投项目终止后,前述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90,250.00万元人民币将转为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不再归还至相应的募集资金专户。

●公司本次终止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事项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

一、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概述

1、募集资金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烟台新潮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向北京隆德开元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5]2402号)批准,山东新潮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发行股份购买了浙江犇宝实业投资有限公司100.00%股权,间接取得了美国德克萨斯州Permian盆地位于Crosby郡的油田资产(以下简称“Hoople油田资产”或“标的资产”);同时公司非公开发行206,084,394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10.19元/股,募集配套资金总额为2,099,999,974.86元人民币,扣除非公开发行股票发生的费用55,795,244.60元人民币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2,044,204,730.26元人民币。募集资金用途如下:

单位:万元人民币

项目名称	募集资金计划投入金额
标的资产(Hoople油田资产)油田开发项目	130,000.00
补充标的资产(Hoople油田资产)运营资金	74,000.00
支付中介机构费用	6,000.00
合计	210,000.00

2016年4月28日,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募集配套资金的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众会字[2016]第4568号《验资报告》。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管理,公司(或公司及其子公司)与保荐机构、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2、公司前期对募集资金进行变更的情况

2017年12月,公司将原募投项目“补充标的资产(Hoople油田资产)运营资金”拟投入的募集资金74,000.00万元人民币中的6,500.00万美元(折合人民币42,860.60万元,投入时另外包含已产生的利息)变更为用于“补充Howard和Borden油田资产的运营资金”。2018年8月,公司将原计划用于“标的资产(Hoople油田资产)油田开发项目”的130,000.00万元人民币中的12,250.00万美元(折合人民币79,189.75万元,投入时将另外包含已产生的利息)变更为用于“补充Howard和Borden油田资产的油田开发项目资金”。

上述变更募集资金用途主要考虑如下情况:

第一,Hoople油田属于二采性质的油田,在油价相对低迷的情况下启动Hoople油田开发项目经济效益不佳。自2016年4月标的资产配套募集资金到位以来,国际油价刚刚走出历史低点,并在波动中回升缓慢,直到2017年底,WTI油价依然维持在中低水平,较低的油价环境使得需要大量开钻新井的Hoople油田开发项目无法成规模铺开,从而导致标的资产配套募集资金长时间闲置,未集中投向Hoople油田区